

长江证券(上海)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提醒投资者及时提供或更新 身份信息资料的公告

为进一步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》、《金融机构反洗钱规定》、《金融机构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及中国人民银行等监管机构有关要求,长江证券(上海)资产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持续开展客户身份识别工作,现就相关事项提醒如下:

一、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(微信服务号“长江资管”(cjszczgl))已更新上线,直销渠道的自然入客户可及时登录,提供或更新本人真实有效的身份证件影印件。

二、本公司将持续开展客户身份信息核实工作,需要核实的身份信息资料包括:

1、自然人客户:姓名、性别、国籍、职业、住所地或者工作单位地址、联系方式、身份证件或者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、号码和有效期限。

2、非自然人客户:名称、住所、经营范围;可证明依法设立或者可依法开展经营、社会活动的执照、证件或者文件的名称、号码和有效期限;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、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、授权经办人和受益所有人的姓名、身份证件或者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、号码和有效期限。

三、自然人客户如身份证件或者其他身份证明文件已过有效期,请持当前有效的身份证件或者其他身份证明文件,及时到开立基金账户的机构更新相关信息;非自然人客户如已办理或换领新版营业执照,请持新版营业执照,及时到开立基金账户的机构更新相关信息。

四、对于客户在本公司留存的身份信息资料过期、缺失、错误或者发生变化未更新的,本公司可以采取限制客户办理基金认申购、转换、定投等业务。还请客户及时提供或者更新有关资料信息,以免影响业务办理。

本公司在进行上述客户身份基本信息完善工作过程中,不会以任何理由要求投资者提供支付密码、交易密码、短信验证码等信息,请投资者注意保护相关信息,防止信息泄露造成资金损失。

如有疑问,请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(4001-166-866)进行相关咨询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江证券(上海)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一日